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8-025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18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现场参加会议董事7人,董事崔星太委托董事何毅敏出席)。

(四)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举手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举手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2018年8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举手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李伟真、徐步林、曹胜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举手表决,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18年08月27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2018年8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对《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等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2018年8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经参加表决的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公司章程修订部分条款修订前后对照;

附件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附件3: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8日

附件1:公司章程修订部分条款修订前后对照

一、章程名称原为:"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现修改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二、第一章第一条原为:"为维护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现修改为:"为维护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三、第一章第二条第二款原为"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8]18号文批准,由洛阳春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募集设立;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豫工商企4100001004589,2007年7月27日,公司名称由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41000010000056 20。2015年11月12日由于实行三证合一,公司营业执照号码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11291895J"

现修改为"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8]18号文批准,由洛阳春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募集设立;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豫工商企4100001004589,2007年7月27日,公司名称由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41000010000056 20。2015年11月12日由于实行三证合一,公司营业执照号码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11291895J。本次修订后,公司工商登记名称变更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四、第一章第四条原为:

"公司法律中文名称: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Henan Tongli Cement Co., Ltd."

现修改为:"公司法律中文名称: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Henan City Development Environment CO.,Ltd"

五、第二章第十四条原为:"公司的经营宗旨:以市场为导向,依靠技术进步,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实行科学管理,增强企业自主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和行业进步,以最佳的经济效益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现修改为:"公司的经营宗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持以市场化发展为导向,以规范化运作为根本,以科学化管理为保障的经营理念,完善公司运作模式,建立有效运营机制,不断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最大限度为全体股东创造良好的经济回报。"

六、第二章第十五条原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水泥机械、电器设备的生产及销售,实业投资及管理。"

现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垃圾发电;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治理、土壤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餐厨垃圾处理、资源综合利用、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与科技开发、设备制造与销售、工程设计与总承包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苗木种植;园林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附件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朱红兵,男,1969年9月生,4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主要业务经历、曾经担任的重要职务及任期:1991年7月至1995年11月,在航天部(北京)第一研究院第一总体设计部从事民品开发工作;1995年11月至2006年4月,历任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外事办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副总工程师等职务,2006年4月至2012年4月,历任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职务,2012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11月至今任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为公司控股股东子公司员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明,男,1975年1月生,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主要业务经历、曾经担任的重要职务及任期:1997年7月至2005年9月,在河南电力试验研究院任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07年10月,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发展计划部工作;2007年10月至2011年4月,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工作;2011年4月至2014年5月,任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2015年12月至今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员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崔星太,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主要业务经历、曾经担任的重要职务及任期:1984年至今历任鲁南水泥厂厂长,中国联合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副董事长,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东红,男,1976年02月生,4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主要业务经历、曾经担任的重要职务及任期:1999年9月至2006年4月,历任河南安彩集团公司竞委办公室主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办公室副主任;2006年4月至2007年10月,任安彩液晶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2007年10月至2011年3月,历任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企业策划部部长;2011年3月至2012年2月,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业务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员工,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兰,女,1984年7月生,3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主要业务经历、曾经担任的重要职务及任期:2009年7月至2018年7月,历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业务主管、业务经理、高级业务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副主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员工,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伟真,女,1965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曾先后担任省高级会计师评委、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标准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和省总会计师协会理事. 1987年7月在河南省会计学校任教;1993年10月到亚太会计集团工作,先后从事过评估、审计、税收、财务,之后负责业务监管质量和考核,任副主任会计师;2008年到河南诚和会计师事务所任总经理,全面负责业务;2012年到河南明锐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主要负责业务质量监管及其执业标准制定和主要客户顾问等工作。曾担任中原环保独立董事,目前担任郑州煤电和同力水泥独立董事。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曹胜新,男,1076年4月出生,法律硕士,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进修学院副教授,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人才库首批成员(2014),高级会计师(2011年),律师(1999年),注册会计师(2009年),注册税务师(2008年),会计师(2001年),证券从业资格(2008年),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2017年)。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就读于长春税务学院(当时隶属于国家税务总局),获得法学学士(经济法专业)、管理学学士(会计专业);2007年2月至2010年3月,就读于北京大学,获得法律硕士(财税法方向)。历任焦作市地方税务局科员、副科长、科长,在北京大学脱产攻读法律硕士期间,在某上市公司证券法务部担任法务专员,在某大型税务师事务所公司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5年,作为税收领域成熟人才引进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进修学院任副教授。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8-026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18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

(四)参加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选举王照生、刘宗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三、备查文件

经参加表决的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履历。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8日

附: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履历。

王照生,男,汉族,1979年12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04年3月至8月,任上海博润投资公司资产管理部助理分析师;2004年8月至2007年8月,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发展计划部、证券部工作;2007年8月至2011年1月,任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1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鹤壁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管理运营中心)总经理(主任),2015年11月至今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策划部主任。在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员工,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宗虎,男,197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95年8月至2002年12月历任山东鲁南水泥有限公司营销公司营销员、业务经理、销售部部长;2003年1月至?2007年12月历任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以及物资管理部部长;2008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泰山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4年9月任原山东运营管理区营销中心总经理以及管理区副总裁;2014?年9月至今任河南运营管理区总裁以及中国联合水泥总经理助理。未在本公司任职,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在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编号:2018-027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变更后的公司名称: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本次名称变更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情况说明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发展需要进行战略调整,2017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行业发生变化,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及经营范围,并于2018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变更前公司名称为: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英文名称为:Henan Tongli Cement Co., Ltd。

变更后公司名称为: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英文名称:Henan City Development Environment CO., Ltd。

三、经营宗旨变更情况

变更前经营宗旨为:以市场为导向,依靠技术进步,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实行科学管理,增强企业自主创新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和行业进步,以最佳的经济效益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变更后经营宗旨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持以市场化发展为导向,以规范化运作为根本,以科学化管理为保障的经营理念,完善公司运作模式,建立有效运营机制,不断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最大限度为全体股东创造良好的经济回报。

四、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经营范围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水泥机械、电器设备的生产及销售,实业投资及管理。

变更后经营范围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理;热力生产和供应;垃圾发电;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治理、土壤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餐厨垃圾处理、资源综合利用、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与科技开发、设备制造与销售、工程设计与总承包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苗木种植;园林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与公司目前的业务实际和发展战略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变更公司、经营宗旨、经营范围名称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工商登记机构核准。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公告编号:2018-028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将全部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08月27日 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18年08月 27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 08月26日15:00至2018年08月27日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22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8月22日交易结束后,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A座99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朱红兵

3.02李明

3.03崔星太

3.04张东红

3.05陈兰

4.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李伟真

4.02徐步林

4.03曹胜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5.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01王照生

5.02刘宗虎

以上议案3、议案4、议案5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披露情况:

上述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五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5人
3.01	朱红兵	√
3.02	李明	√
3.03	崔星太	√
3.04	张东红	√
3.05	陈兰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4.01	李伟真	√
4.02	徐步林	√
4.03	曹胜新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5.01	王照生	√
5.02	刘宗虎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8月26日(8:30-12:00;15:00-17:30)

(三)登记地点: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9层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A座919室。

2.联系人:王彦奇、任毅。

3.电 话:0371-69158113。

4.传 真:0371-6915811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第五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8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总数:_____股*5=_____票			
3.01	朱红兵				票
3.02	李明				票
3.03	崔星太				票
3.04	张东红				票
3.05	陈兰				票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总数:_____股*3=_____票			
4.01	李伟真				票
4.02	徐步林				票
4.03	曹胜新				票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总数:_____股*2=_____票			
5.01	王照生				票
5.02	刘宗虎				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代理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日期: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85",投票简称为"同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本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对候选人 C 投 X3 票	X3 票
对候选人 D 投 X4 票	X4 票
对候选人 E投 X5 票	X5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制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1)关于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有5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关于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8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8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年08月0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上述议案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专项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的议案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与公司目前的业务实际和发展战略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的修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名称、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提名朱红兵、李明、崔星太、张东红、陈兰5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方式、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后,我们认为朱红兵、李明、崔星太、张东红、陈兰5人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该等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鉴于以上,我们同意提名朱红兵、李明、崔星太、张东红、陈兰5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提名曹胜新、李伟真、徐步林3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方式、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后,认为曹胜新、李伟真、徐步林3人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该等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或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鉴于以上,我们同意提名曹胜新、李伟真、徐步林3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杨钧 李伟真 徐步林
2018年08月07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5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018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2018年8月 11日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但由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相关编制工作预计完成时间晚于预期,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2018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变更至2018年8月22日。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变更定期报告预约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2018-077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8月7日披露了《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临2018-074,临2018-076)。

公司于 2018 年8月8日首次实施了回购,现根据相关规定,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09%,成交的最高价为3.09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2.9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5,993,128.12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控股 编号:2018-07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8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有9名董事参会,实有9名董事参会。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各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补充与修订,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00858证券简称:银座股份公告编号:临2018-02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